

# 政大實小家長會請款流程

請款人：

包括學校各組織單位、社團、校隊、實幼與實小之畢委會、協助處理家長會事務之家長個人。

流程：

- 一、各單位申請家長會補助案者，期限為每學年上學期開學日起約一到兩個月，每屆實際申請期限以家長會期初公告日期為準(原則為第一次家長代表大會決定日期)，請款人請於每學年申請期限之前，將申請補助之提案送交家長會，以利家長代表大會審議(原則為第二次家長代表大會)。
- 二、請款時，請附上請款單與發票(或收據)，交給家長會會計。  
發票抬頭：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  
統一編號：72959070  
請款單請向家長會秘書索取。
- 三、需於發票(或收據)開立日期之隔月底前提出申請，該學年請款期限為當年9月1日起至隔年8月31日止。
- 四、申請人請填寫請款單(可自行影印請款單備用)，會長與會計核章後，由出納將現金(或是以轉帳匯款的方式)將款項交給領款人，並請領款人簽收。